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

2021 年 04 月

报告说明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是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环保”、“公司”）发布的首份社会责任报告。报告本着客观、真实、规范、透明和全面的原则，详细披露了中电环保 2020 年在经济、环境、责任等方面的履责行动和业绩。

一、报告范围

组织范围：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所属分子公司。

时间范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内容超出此范围。

二、编制标准

本报告编写参照中国社科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 CASS-CSR4.0》、《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突出所处环保行业特色，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写而成。

三、数据说明

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来源于经过审计的公司年报，其他数据来源于公司内部正式文件及相关统计，如与年报有所差异以年报为准。本报告中所涉及货币金额以人民币作为计量币种。

四、保证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多起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发布形式

本报告以网络电子版的形式发布，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获取。

六、其他说明

联系人：邱佳韵

电子邮箱：qiujiayun1986@126.com

地址：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邮编：211102

电话：025-86529992-3611

传真：025-86524972

目录

报告说明	2
一、 关于公司	5
(一) 公司概况	5
(二) 组织架构	6
(三) 事业群	6
(四) 资质荣誉	7
(五) 企业文化	8
(六) 大事记	8
(七) 责任管理	12
二、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2
(一) 高效的治理结构，完善的决策机制	12
(二)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14
(三) 稳健发展，扩大经营规模	15
(四) 稳中求进，不断开拓业务	15
(五) 创新合作模式，打造三大创新平台	18
(六) 致力科技创新，永葆技术先进性	19
(八) 创造价值，回报股东	20
三、 职工权益保护	21
(一) 团队构成	21
(二) 合理的薪酬体系	21
(三) 完善的激励机制	21
(四) 开展员工培训，提高专业技能	22
(五) 关注员工健康，提供安全保障	23
(六) 关怀员工生活，丰富活动形式	24
四、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25
(一) 供应商权益保护	25
(二) 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26
五、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26
(一) 水处理技术助力“水清”	26
(二) 固危废处理技术助力“地净”	27
(三) 烟气治理技术助力“天蓝”	28
(四) 智慧环保动态监测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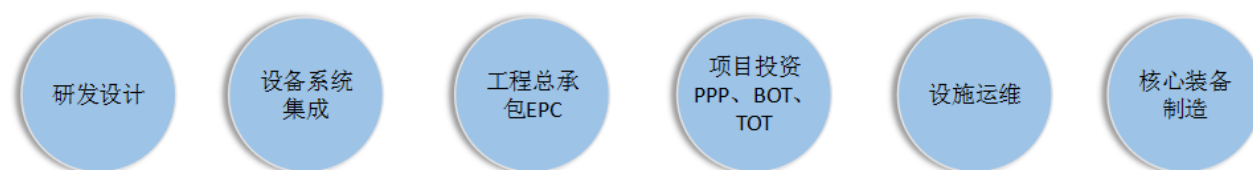
（五） 身践力行，防治污染设施合规、高标准、稳定运行	29
六、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29
七、未来展望	30

一、关于公司

（一）公司概况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是南京市首家环保上市公司，南京环保产业协会会长单位，国家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单位，是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主营（3+1）：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包括：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污泥耦合、餐厨垃圾处理及土壤修复；烟气及 VOCs 治理；高端装备及智慧环保等。为工业（包括电力、石化、冶金、煤矿、建材等）和城镇环保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包括：研发设计、核心设备制造、装备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设施运维和项目投资（PPP、BOT）等。

近年来，经过公司团队的不断创新发展，已成功实现主营业务、行业客户及商业模式的全面拓展及转型，具体表现为：主营业务，从水处理向水务、固危废固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的拓展转型；客户，从电力向非电大工业及市政领域拓展；商业模式，从系统集成 EPC 向 BOT、PPP 投资、设施运维及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转型。形成三大业态：智慧环保系统集成 EPC、治理设施运维、创新平台运营；特色业务，包括：废水处理零排放、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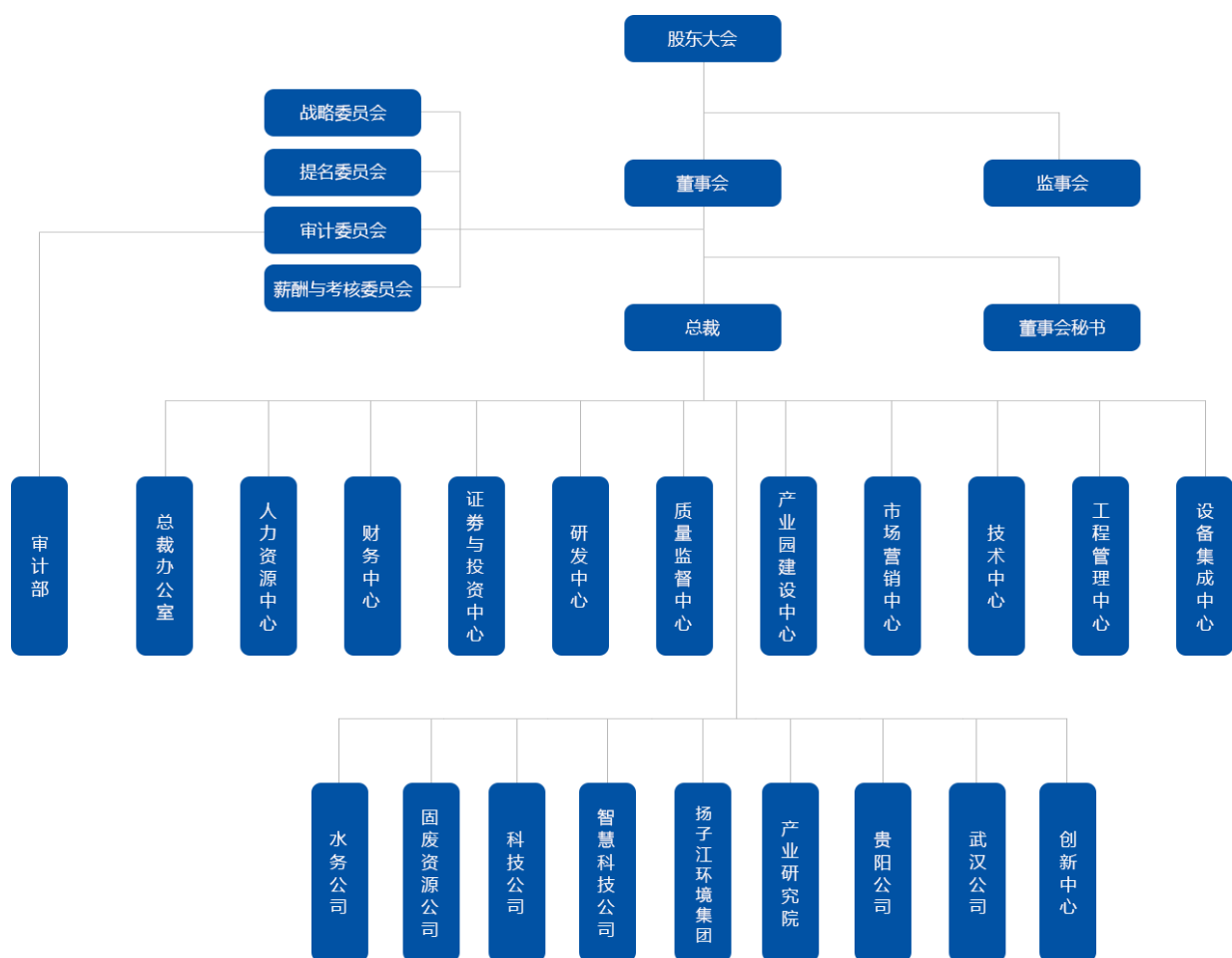


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发挥上市公司综合优势，联合“政产学研金才”资源，按照水固气“三大产业+创新综合体”双翼模式，加强污泥耦合处理、水体水质提升、废水零排放特色产业，加快产业创新综合体建设。平台包括“2347”内容：二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定位环保高端服务，突出科技创新，提供环境治理第三方服务）；三联盟（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定位科技成果产业化，突出产业创新）；四载体（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平台型”新型研发机构，以市场需求导向研发，赋能产业创新发展，为研发载体；扬子江环境“平台型”产业集团，联合市、区两级国资平台，采用混合所有制形式，致力于扬子江流域水、土环境治理，为产业载体；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通过股权紧密合作，按照“中心+公司”模式创建，为人才双创载体；世界水谷研究院，与河海大学紧密战略合作，共同推动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与社会经济发展的重大理论与实践，为政府、企业和社会提供智库，为政府载体）；七功能（成果转化、产业孵化加速、智慧环保、产业基金、展示推广交易、高端装备集成及综合服务）。



(二) 组织架构



(三) 事业群

截止 2020 年底，公司投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共有 24 家，其中，直接控股子公司 18 家，间接持股 3 家，参股公司 3 家。

公司名称	类型	公司名称	类型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固废资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中电环保（沧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资质荣誉

公司资质齐全，拥有环境工程设计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压力容器及 ASME 设计制造等。公司凭借着领先的技术、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和敬业协作的精英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环保工程，并获得国家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环保实用技术示范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工程等称号，客户已覆盖全国，并拓展至各大洲，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



目前，公司已建成国家环保服务业集聚区、科技部再生水利用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环保

部石化废水处理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多个功能载体，被认定为江苏省科技企业孵化器、江苏省双创示范基地（优）、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江苏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



（五）企业文化

企业宗旨 —— 改善环境 创新务实 合作共赢

经营理念 —— 诚信 创新 卓越

人才观 —— 人才引领 敬业精业 价值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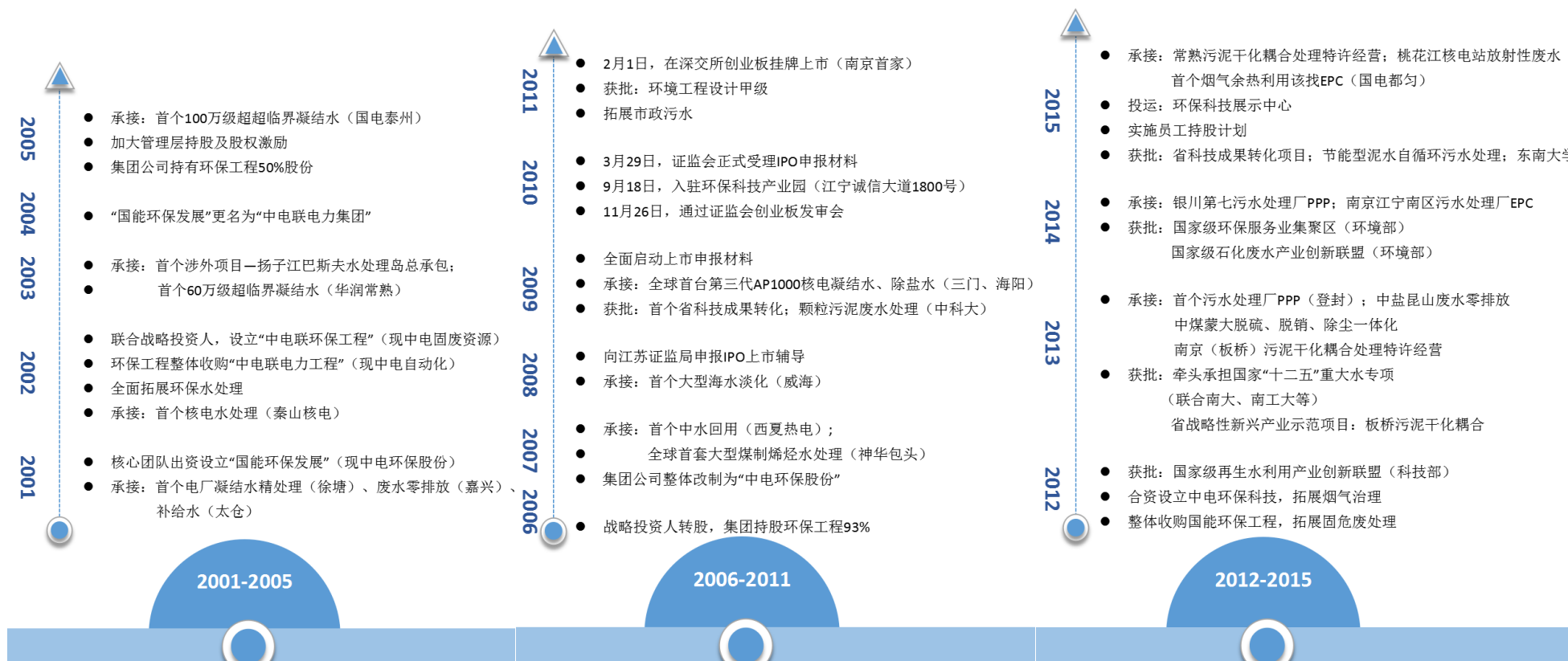
使命 —— 以改善环境为己任 实现“天蓝·水清·地净”

愿景 —— 百年中电·驰名中外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



（六）大事记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2011 年 2 月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成为南京市首家环保上市公司。历经二十年的不懈拼搏，公司始终奋斗在环保事业前线，业务规模逐年稳步扩增。2020 年，在疫情暴发伊始，公司积极做好疫情防控，“战疫情、抓机遇、谋发展”。公司在设备、人员、防护物资等方面加大投入，确保污泥、污水处理等市政项目安全稳定运营，全面防控新冠病毒“粪口”传播，守护城镇居民生活安全及民生保障；全体员工凝心聚力、共克时艰，全力推动复工复产。同时，紧紧围绕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紧抓国家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利契机，认真审时度势，科学组织生产经营，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保障了公司稳定经营与健康发展。





（七）责任管理

公司积极促进利益相关方参与机制的建立和完善，充分关注利益相关方的期望和诉求，并将社会责任管理融入经营服务的各个环节，努力实现与利益相关方的协调发展、和谐共赢。

利益相关方	期望	公司回应
政府	1、规范公司治理 2、坚持依法纳税 3、安全施工 3、解决就业问题	1、依法合规经营 2、依法足额纳税 3、安全施工培训 4、提供就业岗位
股东与投资者	1、保护股东权益 2、充分披露信息 3、降低经营风险	1、规范治理决策，执行分红机制 2、依法披露信息，保障股东知情权 3、坚持聚焦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债权人	1、按合同约定使用融资 2、保护债权人权益	1、按合同使用融资，维持偿债能力 2、严格遵守相关合同及制度 3、完善资产管理和资金使用制度
客户	1、保证工程质量 2、提供优质服务	1、加强质量管理 2、完善服务体系
员工	1、保障员工权益 2、提高职业技能 3、成长发展机会	1、合理的薪酬体系，完善的激励机制 2、完善的培训体系，现场实践历练 3、搭建平台，提供充分成长空间
供应商	1、遵守商业道德 2、公平交易 3、合作共赢	1、采购信息多平台披露 2、合规管理，依法履行合同 3、开展战略合作
行业协会	1、遵守协会章程 2、开展交流活动	1、环保协会会长单位 2、积极参与行业会议
高等院校	1、提高科研能力 2、提供就业岗位	1、联合高校组建人才与科技创新平台 2、举办校园招聘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一）高效的治理结构，完善的决策机制

公司自 2011 年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加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和确保公司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2020 年召开三会的次数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众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其能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并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采取多种方式保证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61%	2020 年 05 月 11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69%	2020 年 07 月 08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67%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41%	2020 年 12 月 21 日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各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符合法定程序。公司各董事均能够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认真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有效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设立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涉及各专业的专业的事项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能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2020 年度，公司召开 6 次董事会，其中 5 次均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1 次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各监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符合法定程序。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2020 年度，公司召开 5 次监事会，均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4、提升经营决策与管理能力

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江苏省证监局和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项培训，提高规范运作和规范管理意识，强化杜绝违规占用资金、违规担保等行为意识，更好地履行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工作职责。

（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为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信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0 年，公司按照深交所规定披露了定期报告和公告等相关文件共 105 份，其中公告 73 份，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公告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所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充分有效地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公司 2019 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评级为 A，信息披露质量排名前 25%。此外，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凭借对公司报告期内订单执行情况的回顾详实，不仅描述公司新增订单、尚未执行订单、处于施工期订单、处于运营期订单等内容，更有详细的分类数据统计作为支撑，用数据说话，避免了空洞的阐述，可以让投资者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有比较直观、具象的了解，成功入选深交所汇编的《创业板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优秀案例汇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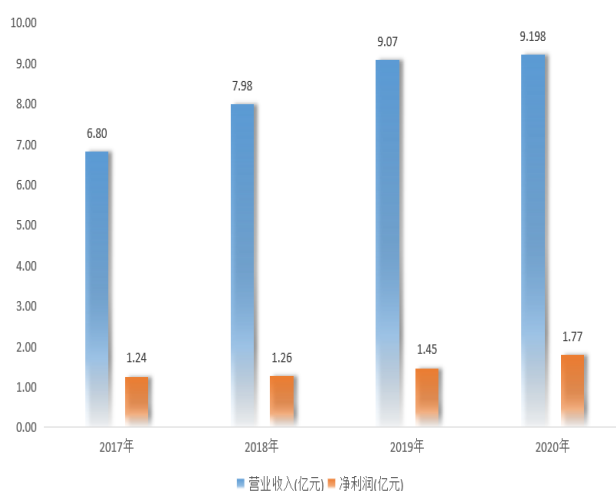
公司为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日常工作中，公司通过电话、传真、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如：公司与约调研 IR 联盟合作定制的“中电环保投资者关系”小程序，投资者可参与中电环保的业绩说明会，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2020 年，公司共回复互动易咨询 41 条，除去其中重复的问题，回复率达 100%。

同时，公司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中及时刊登近期发生的重要新闻，可让投资者和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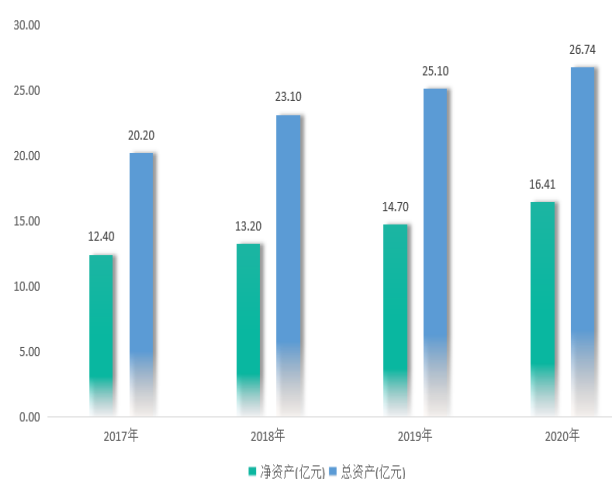
会公众进一步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稳健发展，扩大经营规模

2020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继续保持增长：实现营业收入为 91,983.31 万元，同比增长 1.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01.24 万元，同比增长 23.85%。主要是：公司水环境治理（特别是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运营业务增长，污泥耦合处理规模增长，及产业创新平台收益增长；同时，本期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2017-2020 年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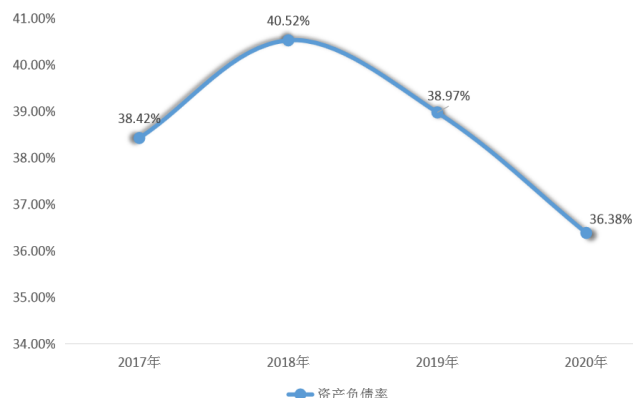


（2017-2020 年公司资产规模情况）

公司营业利润率整体呈稳步增长趋势，2020 年达到 21.59%，盈利能力稳健，市场销售能力逐年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具备较强的风险控制及远期洞察能力，坚持未雨绸缪、居安思危，确保公司稳健经营、避开雷区，在驾驭并解决重大问题上的能力较为突出，能够带领公司更快、更好的长远发展。2018 年以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2020 年下降至 36.38% 的新低水平。低负债经营的方式下，叠加稳健的经营业绩，使得公司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



（2017-2020 年公司盈利指标走势）



（2017-2020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走势）

（四）稳中求进，不断开拓业务

1、水环境治理固本拓新

2020年，公司在电力市场领先地位不断巩固，非电市场开拓成效显著，以废水零排放为特色的大工业水处理业务竞争优势不断巩固。公司承接了领益工业废污水处理项目，实现了精密制造领域的废水零排放业务首次突破；承接了连云港虹洋热电工业水处理项目，进一步巩固和促进了公司在电力和石化行业、特别是大型一体化园区建设领域的水处理业务发展；承接了田湾核电、徐大堡核电两个水处理项目，在山东海阳、浙江三门、中广核华龙一号之后，继续保持核电第三代反应堆的全满贯；另外，还承接了斯尔邦二期、华能安阳热电等一批项目。

2020年5月，公司承接了连云港虹洋热电工业水处理项目，提供补给水系统的设计、制造、供货及技术服务，进一步巩固和促进公司在电力和石化行业、特别是大型一体化园区建设领域的水处理业务发展。

2020年9月，公司承接了东莞领益工业污水处理，实现了精密制造领域的废水零排放业务首次突破，巩固和促进了公司的工业废污水处理业务发展，提升公司以废水零排放为特色的大工业水处理业务的竞争优势和市场规模，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2020年12月，公司承接了田湾核电、徐大堡核电两个核电水处理项目，是中核集团与俄罗斯国家原子能公司响应“一带一路”倡议，促进区域开放包容合作的重要合作项目，在山东海阳、浙江三门、中广核华龙一号之后，继续保持核电第三代反应堆的全满贯。另外，还承接了斯尔邦二期、华能安阳热电等一批项目。

目前，在大工业水领域，公司客户涵盖国家重点工业（包括电力、石化、冶金、煤矿等），已承接实施了中盐昆山、江苏德邦兴华、山东鲁清、烟台万华、中核龙原、山东威海、神华包头、扬子巴斯夫、内蒙盛鲁等水处理项目，并在境外（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成功实施了巴基斯坦塔尔、巴基斯坦吉航、印度 GMR、孟加拉古拉绍等水处理项目。



（神华包头煤制烯烃化学水处理岛实景图）



（江阴光大中水回用实景图）

在水环境治理领域，能够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包

括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等,已在国内投资建设或承建、运营了近30个污水处理项目,主要包括:宁夏银川、河南登封、南京江宁、宁夏宁东及连云港临港化工园区污水厂,上海某国际知名游乐城污水处理厂,南京杨家圩黑臭水体治理。特别是,成功实施了南京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示范项目(6万吨/天)。



(南京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实景图)



(南京杨家圩水体治理与生态修复“最美河道”)

2、全国最大规模的污泥处理项目

2020年12月,公司投资建设的深圳市污泥耦合处理项目,克服疫情期间的重重困难,经过固废资源公司的全力拼搏,正式投入试运行,集中处理深圳市市政污泥,规模达2000吨/日,为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污泥处理项目。本项目采用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节能污泥耦合处理技术,可有效利用现有燃煤电厂的富余产能、烟气治理及粉煤灰处理系统,达到节能控煤、超净排放,以及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规模化处置,解决了城镇污泥围城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深圳市污泥耦合处理项目投产仪式)



(深圳市污泥耦合处理项目)

另外,2020年,苏州常熟、南京化工园等污泥干化耦合发电项目,通过了由江苏省发改委的评估验收,成为全国首批通过验收的燃煤耦合污泥发电技改试点项目;承接的武钢污泥处理项目,克服疫情严重、“武汉封城”的巨大困难,顺利推进项目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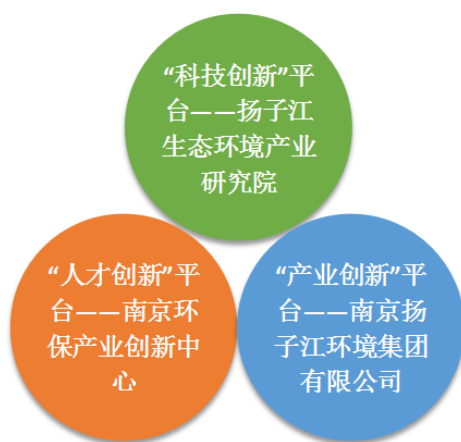
(常熟污泥干化耦合发电项目实景图)

目前，公司已在南京、苏州、镇江、徐州以及广东、河南、湖北等地投资建设及承建近 20 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设计处理规模近 300 万吨/年，各投运项目的系统稳定性和设备可靠性持续提高，处理效率不断提升。

另外，公司正拓展土壤修复、油泥处理等业务，已与德国宝峨集团（上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土壤修复、油泥处理等领域开展战略合作。

(五) 创新合作模式，打造三大创新平台

公司发挥上市公司综合优势，联合“政产学研金才”资源，按照水固气“三大产业+创新综合体”双翼模式，加大投资建设产业创新综合体，创建三大创新平台。



公司联合东南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创建“科技创新”平台--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深化政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产业集聚，共同建设生态环境领域的产业研究院，2020 年顺利通过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备案。

2020 年，公司联合市、区两级国资平台，采用混合所有制形式，共同设立“产业创新”平台--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致力于扬子江流域水、土环境治理，探索建立“以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导向、资本纽带、重大任务牵引、技术与资本深度融合”的共享机制，共同打造环保支柱产业，为长江大保护做贡献，扬子江环境”的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揭牌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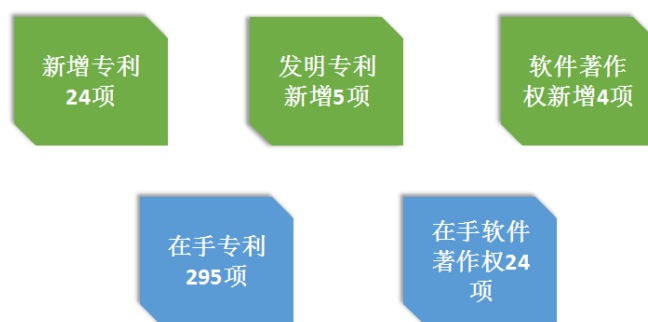
公司以市场需求导向研发，发挥平台的“造血功能”，针对核心攻关技术，设立专项课题和经费，与科研院校进行“课题分包”，可有效解决科技应用“最后一公里”，赋能产业创新发展。联合南京大学及其人才团队、江苏省环科院及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等，创建“人才创新”平台--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形成“平台投人才、人才助人才、成果市场化”创新机制。

2020年，公司响应南京市打造创新名城，根据环保产业创新平台发展需要，决定投资建设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加大物理空间建设，投资建设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将作为平台服务中心、研发及成果转化中心的支撑，并营造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良好环境，有力推动产业创新平台的建设进程，赋能水、固、气产业创新发展。

（六）致力科技创新，永葆技术先进性

公司积极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持续强化研发攻关、成果转化、创新产业化等工作，推动了公司技术的提档升级，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培育发展动能；顺利完成公司及各产业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了一系列成果与荣誉：成功获批国家重点环境保护示范工程、省科技厅成果转化、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江宁区工业互联网等国家级、省市级项目，其中，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技术，获批生态环境部2020年绿色“一带一路”技术，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技术，入围首届“绿创杯”绿色技术创新20强，公司成功入选了2020江苏省民营企业创新100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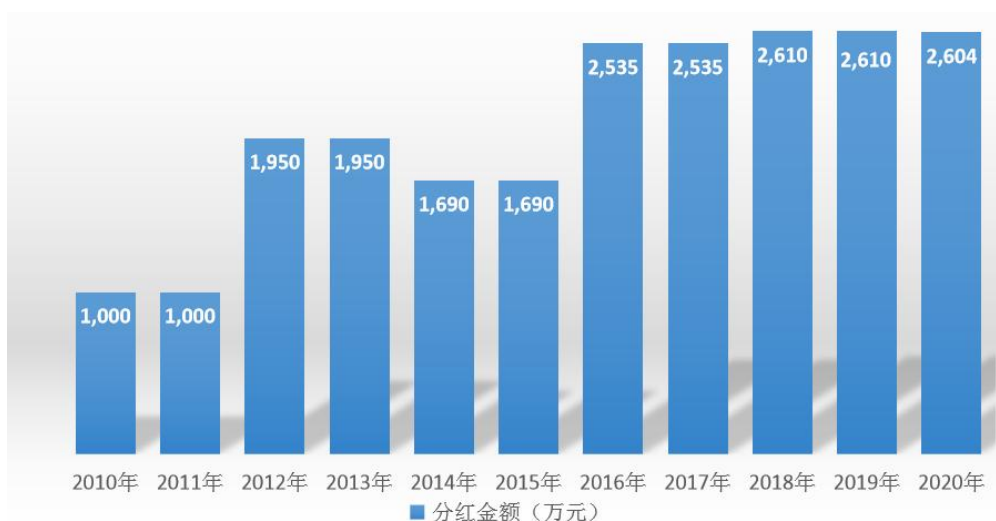
2020年，公司新增专利24项，其中发明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4项，截止2020年12月31日，在手专利295项、软件著作权24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八）创造价值，回报股东

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利润分配、分红决策及监督机制，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科学性、透明度以及可操作性，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13】43号）等精神，结合公司实际和《公司章程》规定，并充分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制定了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符合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利润分配原则、标准和比例均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本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26,035,527.5元（含税），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4.71%；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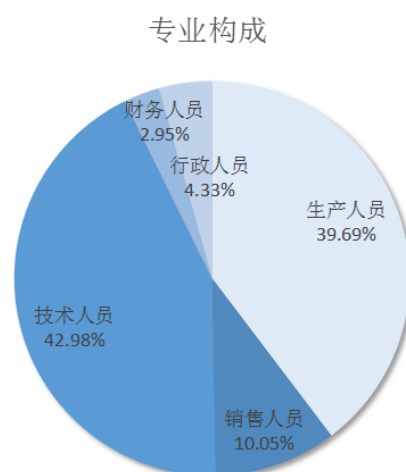
（截止至2020年公司分红情况）

三、职工权益保护

(一) 团队构成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的人才观，以中电环保核心价值观为中心，凝聚志同道合的人才，通过多元化激励制度和利益共享机制，不断完善人才激励和绩效考核体系，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同时，公司通过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持续更新人才结构，不断提升团队能力，为公司持续打造高素质、高绩效、诚信务实、开拓创新的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求。截止 2020 年底，公司人员共计 577 人，技术研发人员占比 42.98%。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7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77



(二) 合理的薪酬体系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遵循“人才引领、敬业奋进、价值共享”的人才观，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

公司建立的绩效考核管理体系，覆盖各层级人员，推行全面的绩效薪酬政策，完善薪酬分配结构，员工的个人绩效与公司经营发展挂钩，同时与市场价值规律相符，保障员工切实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年休假及其他综合福利。

(三) 完善的激励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通过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落实，将激励对象的薪酬收入和公司业绩表现相结合，使其行为与公司战略目标保持一致，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和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已分别在2019年6月、2020年6月，完成《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和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工作。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张焯等4名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已不符合当期解锁的股权激励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对上述激励对象所持的相应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如果在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18,950股限制性股票；如果在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前，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1,500股限制性股票。

（四）开展员工培训，提高专业技能

公司制定的年度培训计划，覆盖内训与外训，建立健全商学院、E-LERANING高绩效经理等人才培训机制，通过授课、专题讨论、调研参观等渠道，开展专业技术、管理能力、团队拓展等各种形式的培训，同时，通过轮岗，全面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并建立了中、关键岗位的英才培训计划，通过中高层的传帮带，培养各级管理人才，完善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2020年，公司为推进系统化的新员工培训，开展商学院培训6次，全体员工内部培训83

次；线上课程共推荐 50 次，如：项目管理，战略领导力、礼仪、任务管理、EXCEL 运用、沟通高手与自我管理。



（五）关注员工健康，提供安全保障

公司关注员工的身体健康与安全，组织员工定期开展健康体检，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全面推行安全生产管理，创造企业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

中电环保作为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疫情暴发伊始，敏锐意识到生活污水、污水可能存在病毒传播的隐患，管理层召开紧急会议，立即成立“疫情应对小组”，科学分析，提前筹划、积极应对，主动在资金、设备、人员、防护物资等方面加大投入，提升各污泥、污水处理项目的工艺及设施，确保 24 小时安全稳定运营，全面防控新冠病毒“粪口”传播，守护城镇居民生活安全及民生保障。公司党委号召全体党员切实发挥党组织的政治引导和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全体员工，齐心协力、科学防治，全力投入到疫情防控工作中。

此外，通过严控进出人员、车辆，开展员工体温测量登记、车辆消毒、办公场所消毒，有效运用微信平台，发布疫情防控信息，全方位、全覆盖落实党员群众对防控疫情的认知和措施。在保证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有序开展复工复产。2020 年，公司为实现安全培训覆盖全体员工，将安全培训方式转为线上录播课程。

（六）关怀员工生活，丰富活动形式

公司始终重视企业价值文化建设，公司党支部、工会组织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平台，公司拥有人才公寓、餐饮、活动健身等配套设施。公司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员工活动，形成了一系列有特色的、受欢迎的团队活动项目，如羽毛球赛、乒乓球赛、篮球赛、玄武湖徒步、拓展培训等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疏解工作压力，促进员工身心全面健康发展。



此外，公司为奖励员工努力工作和辛勤付出，每年定期举行员工旅游活动，为获得优秀员工及家属、长期服务金奖员工组织旅游、女神节活动等，从而激励员工积极进取，在旅游活动中也加深了员工之间的了解，在以后的工作中能够配合的更加默契、效率更高。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供应商是公司产品原材料、设备、能源及各项服务支持的提供者，客户和消费者是公司价值和利润的提供者，产业链中的三者共同帮助公司成长变强，实现企业价值。公司将持续追求与政府、客户、价值链伙伴、同业、公众实现和谐发展，建立保护客户、供应商的权益机制，尽可能兼顾相关方的不同需求，努力付诸行动。根据法律法律，以及市场规律，公司公正对待和保护供应商、客户和相关方的合法权益，营造诚信、公平、和谐的合作氛围。

（一）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在面对客户时是供应商，在面对供应商时是客户，所以公司经常换位思考，平等沟通，及时交流，征求供应商的建议和意见，并严格防范商业贿赂，提倡商业道德，使供应商能放心顾虑，主要精力放在产品、质量和供货的及时性上来，实现双赢的局面。

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建立电子采购平台，及时发布采购需求信息，推行电子化招标，严格按照采购制度，设立监督小组，进行全过程监督，确保招标采购的客观公正，建立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体系和竞争环境。

公司为确保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及服务的质量，对供应商采用动态管理的方式，制定统一合格供方复评标准，根据复评结果，差异化跟踪不同级别供应商，一方面保证供方稳定持续的供应能力，另一方面不断扩大和更新合格供应商资源，探寻和与优良供应商的进一步合作。

（二）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在与客户业务中，强调诚实守信，以满足客户需求、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己任，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狠抓改进，实施上着重超越客户预期，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为电力、石化、冶金、煤矿等领域优秀的企业实现产业升级，提供先进的产品和技术服务，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维护了客户的利益。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以改善环境为己任，努力为实现“天蓝、水清、地净”做出贡献，始终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公司不断加强污泥耦合处理、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特色产业、城镇及园区污水厂提标节能改造、烟气治理和余热利用等业务，践行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目标与十四五规划，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一）水处理技术助力“水清”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水务公司，主要从事大工业水处理和城镇水环境治理业务：

在大工业水处理领域，为火电、核电、石化、冶金、煤矿等国家重点工业客户提供从原水、脱盐水及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到零排放全过程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包括：废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零排放、脱盐水、海水淡化、凝结水精处理等系统工程。特别是，废水处理零排放特色业务：通过牵头承担国家科技重大水专项，成功研发“零排放”自主创新技术和集成系统，具有“节能降耗、低污染、智能化”等优势，已在石化、煤化工、冶金、火电等大工业领域成功推广，有效实现废水减排、末端处理达标、资源化回用与“零排放”。



（三门核电凝结水精处理—世界首台 AP1000 机组）



（中盐昆山零排放）

在城镇水环境治理领域，为城镇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包括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等，特别是，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特色业务：采用“源头截污、就地净化、集散结合、清水回补”的思路，采用自主研发的“悬浮床”及“三相增强”生物膜反应器等核心技术，运用污水模块化装置（CBS），在黑臭河道、泵站前池、污水汇集区域就近设置。具有“装备模块化，布置灵活，工期短；出水品质高；可计量；智能化运行”等特点，具备智慧水务、系统节能、资源回用等优点，为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标提供保障，有效实现了智慧节能减排、绿色资源循环等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二）固危废处理技术助力“地净”

公司旗下的中电环保固废资源公司，采用专利核心技术，自主研发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工艺，形成以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技术为核心，危险废物处置、污染场地土壤修复、垃圾焚烧发电、农林废弃物发电、生物质耦合发电、餐厨垃圾处理等相互交融的业务发展模式。

污泥干化耦合处理特色业务：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核心技术产品（获评国家“一带一路”百强环保技术）、系统工艺及商业模式，联合央企华润电力、宝武集团及粤电集团等，顺应十四五规划“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要求，为城镇和工业客户提供污泥处理系统解决方案。通过利用电厂余热对污泥干化处理，再由电厂燃煤锅炉耦合焚烧，是一种高效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方式，可有效利用现有燃煤电厂的富余产能、低品质余热、烟气治理及粉煤灰处理系统，达到节能控煤、干泥热值利用、超净排放，以及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粉煤灰综合利用）和规模化处置，解决了城镇污泥围城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目前公司污泥设计处理总规模近 300 万吨/年，经核算，每年可为电厂节约 3.09 万吨标准煤、对应减排 7.72 万吨二氧化碳，从源头上减少二氧化碳的产生和排放，为“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做出贡献。



（污泥干化机）



（生物处理法）

在餐厨垃圾处理领域，餐厨垃圾经过预处理后，分离出固、液和油三相，其中分拣出的粗固渣输送至焚烧炉，油脂外售，液相和三相分离机分离出的有机质固相混合后进入厌氧发

酵系统生产沼气，沼气直接入炉焚烧，沼渣沼液经固液分离后，固渣输送至焚烧炉，沼液则进入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

在危险废物处置领域，通过稳定固化法、化学法等预处理方法，对危险废物中的有毒有害物质进行改性，达到无害化程度后通过锅炉、水泥窑或专用焚烧炉安全焚烧、卫生填埋等实现安全处置。

在污染场地土壤修复领域，提供一站式、全方位的修复解决方案，针对不同污染类型场地土壤中的污染物，提供原/异位固化稳定化技术、原/异位化学氧化还原技术、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植物修复技术、地下水抽出处理技术、地下水修复可渗透反应墙技术、多相抽提技术、异位土壤洗脱技术等在内的综合污染土壤修复技术体系。

（三）烟气治理技术助力“天蓝”

公司旗下的中电环保科技公司，是专业从事大气污染防治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自主研发的烟气治理一体化核心技术，包括：干法/半干法（其中 CCFB 半干法具有核心技术与业绩优势）脱硫，氨法和湿法脱硫，SCR、SNCR 及窑炉高效氧化脱硝，布袋、电袋复合和湿式静电除尘，干式耦合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等超低排放综合技术，为火电、石化、冶金、焦化、建材等客户提供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等超低排放、余热利用及 VOCs 治理等综合服务。以山西焦化项目为例，单个项目每年可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4 万吨，在大气这个主战场上，守护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新疆天盈化工锅炉烟气氨法脱硫超净排放）



（合肥热电锅炉烟气 CCFB 脱硫脱硝除尘超净排放及脱白）

（四）智慧环保动态监测

公司旗下的中电智慧科技公司，是专业提供智慧环保、智慧工厂等全方位智慧产业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双软企业”、“软件骨干企业”、“AAA 信用企业”。智慧科技公司贯彻“工业 4.0”、“中国制造 2025”等创新理念，基于自动化、物联网、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为客户打造集信息收集、传输、反馈、监控、预警、运营、管理为一体的智慧管控平台，实现可视化、数字化、智能化和对工程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助

力企业降本增效、安全、节能，为石油、石化、市政、环保、化工、电力、冶金等客户，提供智慧环保、智慧水务、厂网河一体化监控平台、智慧工厂、数字化工厂、智慧园区、自动化系统、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安防系统、智能仪表等系统解决方案。

（五）身践力行，防治污染设施合规、高标准、稳定运行

公司旗下的联丰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不规律间歇排放排入河流	1个	位于厂区西北角位置	化学需氧量： 25.68mg/l； 氨氮： 1.42mg/l	GB18918-2002 一级 A	化学需氧量： 112.12t/a； 氨氮： 6.20t/a	化学需氧量核批： 365t/a； 氨氮核批： 36.5t/a	无超标排放

联丰公司于 2014 年 6 月通过“三同时验收”，并进入运营阶段，自投入运行以来，建立健全了管理机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全面正常运行，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排污情况达到了各《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且运行稳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证书，排污许可证编号：3209822018000012。

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工作处置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应急预案已备案，备案编号：320982201414。

联丰公司具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结合《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28 号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根据自身项目情况和执行的 国家排放标准，对本排污单位管辖的污染源进行在线监测及手工监测相结合的工作。

六、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在取得发展的同时，不忘回馈社会、感恩社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作为环境保护的践行者，以改善环境为己任，始终践行社会责任，热心社会公益，传递社会精神。

自 2020 年 4 月 8 日，国务院扶贫办启动社会力量助力挂牌督战村项目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结对帮扶工作，积极响应并迅速完成了与挂牌督战村结对帮扶关系，成立专项工作组，并筹措资金支持镇雄县脱贫工作。



七、未来展望

2021 年是国家进入十四五的开局之年。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系列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其中，2020 年 9 月 22 日，习近平主席在联合国大会上首次表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碳达峰，争取在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即碳达峰碳中和的 30•60 目标；“十四五”规划将“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锚定为 2035 年远景目标之一，要求：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可见，国家对节能减排、绿色环保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公司作为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将乘势而上顺应国家政策方向、紧抓政策利好契机，践行“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目标和十四五规划，以改善环境为己任，继续发挥龙头优势，以价值创造为目标、改善环境为己任，致力于实现“天蓝、水清、地净”的“美丽中国”。

公司将始终致力于为工业企业、政府提供生态环境治理服务，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为员工提供实现价值的平台，实现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建设“天蓝、水清、地净”的生态环境，缔造驰名中外的百年中电。面对未来的战略规划与奋斗目标，公司将以务实、严谨、积极的态度，以稳健经营的姿态迎接新的发展时代，坚持聚焦主业，实现自身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在经济、环境、责任领域发挥更大作用，进一步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